

# 【 得得智库 】

## 2018上半年传销币清单 100个传销币骗局套路始末

# 目录

CHAINDD  
链得得

2018上半年100个传销币简介 3

100种传销币基本套路总结 4

100种传销币骗局详情 5 -104

CHAINDD  
链得得

## 2018上半年100个传销币简介

自从比特币问世，虚拟货币开始走进大众视野，逐步成为投资市场的新贵。但在实践中，不乏有各种以虚拟货币投资为名，行非法集资或网络传销之实的案例。为厘清此类犯罪的套路，链得得App编辑从近期开始监控、预警并编撰传销币清单。

澎湃曾于2018年5月底公布了一项法院调查称已有337名传销头目被判刑，并欺骗数千万投资者至少100亿余元人民币，其中超半数被传销头目用于个人消费挥霍一空。

链得得App研究团队为更完整地揭示传销币的骗局图谱，不仅将上述媒体披露的法院已调查入案部分传销币进行监控，还通过详细规则和标准建立，监控、搜集并整理了2018年上半年曝光的上百种传销币发生详情始末，包括虚拟货币传销案例的发生时间、传销方式、涉及金额或人数等总计100个名称各异的“虚拟货币”。

从2009年最早的“HGC”虚拟货币传销案，到近来被查获的“易物币”、“藏宝网业绩币”传销团伙，此类刑事案件数量呈逐年增加态势。因互联网传播的跨地域性，导致调查取证困难重重，各地工商部门只能就本辖区的传销活动进行监督，对全国性的传销无法从源头上切断，让部分传销团队有可乘之机，甚至多次作案。

链得得App也将从即日起，密切关注传销币动态，及时为大家披露疑似传销币的“虚拟货币”名单，同时定期进行总结。以下为链得得研究团队最新完成的2018年上半年“数字货币”传销诈骗事件汇编，报告中包含100大传销币事件详情始末。

- |             |                  |           |            |
|-------------|------------------|-----------|------------|
| 1 MBI-易物币   | 26 雷恩斯电子货币       | 51 中华币    | 76 CB虚构货币  |
| 2 M3-威达利    | 27 环球贝莱德一号理财币    | 52 米米虚拟货币 | 77 盛乐虚拟币   |
| 3 暗黑币       | 28 格拉斯贝格         | 53 FIS    | 78 摩根币     |
| 4 AC亚洲币     | 29 BCI           | 54 世界云联云币 | 79 贝塔币     |
| 5 恒星币       | 30 M币            | 55 利物币    | 80 世通元     |
| 6 金缘购物联盟电子币 | 31 翼币            | 56 维卡币    | 81 GSM     |
| 7 长江国际虚拟币   | 32 EV币           | 57 马克币    | 82 20世纪福克斯 |
| 8 奇乐吧       | 33 业绩币           | 58 善心币    | 83 YTC     |
| 9 微视传媒电子币   | 34 FIS           | 59 无极币    | 84 万福币     |
| 10 分红点币     | 35 U币            | 60 ATC    | 85 易币      |
| 11 虚拟金币     | 36 ES            | 61 IPC    | 86 龙币      |
| 12 HGC      | 37 藏宝网业绩币        | 62 中央币    | 87 中天币     |
| 13 COA      | 38 汇爱电子币         | 63 五行币    | 88 DGC共享币  |
| 14 LFG      | 39 建业盘电子币        | 64 汇爱币    | 89 海纳币     |
| 15 SRI      | 40 补助币           | 65 航海币    | 90 赫尔币     |
| 16 Bismall  | 41 高频交易币 (HFTAG) | 66 禹澳币    | 91 黑石币     |
| 17 AHKCAP   | 42 开心复利币         | 67 云鼎云币   | 92 开普币     |
| 18 CPF      | 43 快联网站虚拟货币      | 68 亚欧币    | 93 开元币     |
| 19 亿分       | 44 世华币           | 69 珍宝币    | 94 可汗币     |
| 20 K币       | 45 恩特币           | 70 雷达币    | 95 贝格邦BGB  |
| 21 R币       | 46 CPM           | 71 CNC    | 96 麦格币     |
| 22 百川币      | 47 克拉币           | 72 大唐币    | 97 ITB     |
| 23 K宝       | 48 至尊币           | 73 V宝     | 98 ROC     |
| 24 中富通宝     | 49 五华联盟虚拟币       | 74 BBT    | 99 SMI     |
| 25 红通币      | 50 美盛E           | 75 华强币    | 100 MMM    |

## 100种传销币基本套路总结

这100起案例的犯罪套路如出一辙，其本质都是“先吃后”，“后补吃”，且层层传递的庞氏骗局模式，“击鼓传花”的传销游戏，链得得App研究团队提炼的基本规律如下：

- 1、传销头目在国内或国外注册成立空壳公司并设立网站，通常巧立慈善、理财、游戏、医疗研究等明目，以建立大众初步信任。
- 2、通过微信、QQ群、讲座等形式大力度宣传某种“虚拟货币”的价值，有些甚至配以专门的公关进行网络洗白以打消会员疑虑。
- 3、以多至百倍收益的“高额返利”为噱头，吸引众多人的参与，经营模式通常为“交入门费”、“拉人头”、“组成层级团队计酬”这三点，不断吸纳会员会费达到敛财目的，具体形式为：
  - 1) 交纳或变相交纳入门费，即交钱加入后才可获得计提报酬或者发展下线的“资格”；
  - 2) 直接或间接发展下线，即拉人加入，并按照一定顺序组成层级；
  - 3) 上线从直接或间接发展的下线的销售业绩中计提报酬，或以直接或间接发展的人员数量为依据计提报酬或者返利。
- 4、最终往往因无下线加入该项目，该项目会员因不能将数字代币兑换成现金，资金链断裂而案发。

从2009年最早的“HGC”虚拟货币传销案，到近来被查获的“易物币”、“藏宝网业绩币”传销团伙，此类刑事案件数量呈逐年增加态势。因互联网传播的跨地域性，导致调查取证困难重重，各地工商部门只能就本辖区的传销活动进行监督，对全国性的传销无法从源头上切断，让部分传销团队有可乘之机，甚至多次作案。

链得得App也将从即日起，密切关注传销币动态，及时为大家披露疑似传销币的“虚拟货币”名单，同时定期进行总结。以下为链得得研究团队最新完成的2018年上半年“数字货币”传销诈骗事件汇编，文中包含100大传销币事件详情始末。

## 100种传销币骗局详情

### 1、 MBI-易物币

据豆瓣显示：MBI国际集团自称是一家多元化资产管理公司，总裁叫张誉发，祖籍潮州，马来西亚第三代华人。

张誉发团队在2015年推出一款MFC游戏，通过网上注册，打着代币理财的幌子，通过人传人的方式在各地蔓延，参与者多为50-60岁的中老年人，在利益的诱惑下参与者通常不听家人劝阻，将所有资产甚至养老金倾当而出。

张誉发团队将易物币打造成虚拟货币，谎称每年会有一倍以上的回报率，通过在线商城购物、线下交易的方式，使易物币发生流通，再通过开办宣讲会进行宣传，编造投资虚拟币只涨不跌的谎言，以高额回报为诱饵大肆发展下线。具体传销形式如下：

- 1) 参加该组织需要交纳100—5000美金元不等金额的入门费用，通过交纳入门费获取资格。
- 2) 通过拉人头发展人员组成层级关系。该组织虽然宣称静态+动态，但是从其制度设计上看，动态拉人头发展人员才是其吸收新资金进入的唯一渠道。
- 3) 通过广告奖金、娱乐奖金、游戏奖金的方式，采用多层次计酬。

截止2017年7月，MBI的传销业务会员规模达到了480万人，会员投资金额高达几百亿元。链得得App注意到，尽管官方早已认定MBI为传销币，创始人张誉发及部分骨干也早已判刑，但贪婪者依旧前赴后继，2018年初因深陷MBI传销骗局的新闻仍不断爆出。

## 2、M3-威达利

威达利最早出现在2012年，其宣称：只要每天点击多少个广告，就可以赚钱。传销形式与易物币类似，进组织前需先交加盟费，3000、5000、9000不等，若拉人还可以有提成。

② 最近有朋友在网上做什么威达利M3广告传媒，听说是只要每天点击多少个广告，就可以赚钱，这样的事可信吗？



CHAINDD  
链得得

### 3、暗黑币

山寨“暗黑币”最早出现于2014年，由香港居民杜玲、刘雄联手打造，为支撑虚假“暗黑币”投资，其在香港成立了达康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值得注意的是，这个由刘雄等人建立的山寨“暗黑币”网站与真正的“暗黑币”没有任何关联,它只是借助“暗黑币”的名声及价值大肆进行宣传,达到混淆视听的目的。（真正的暗黑币后已更名为Dash-达世币）

打着投资虚拟货币“暗黑币”的旗号，刘雄等人在互联网兜售所谓“暗黑币”吸纳会员。

其计酬方式分为静态收益和动态收益两种，静态收益即所谓的挖矿收入，会员按购买账号不同分为三个级别，每日将无偿获得相应数量的静态货币。动态收益即所谓“拉人头”模式，老会员可以把新会员直接安置到自己的下面，如果下面满了可以继续安置到下线会员的下面。

凭借这样的非法传销模式，达康公司大力举办宣传大会及各种促销活动，在网络上造势，并主要针对大陆地区发展会员。

从2014年8月至2015年3月底，短短8个月时间就在中国内地发展会员3万余个(以累计注册账号计算)，案发前，达康公司每天入账资金达到两三千万元，总涉案金额近15亿元。

## 4、AC亚洲币

2014年9月，仅有小学文化的项某与做软件开发的谷某合作，两人在台湾租借服务器，将AC复利系统包装成一家致力于互联网金融研究和创新理财的民族企业，命名为“亚币集团”。

亚币集团推出了4种复利创富模式，除了静态分红，还有动态推荐奖、保单奖、拉人头的领导奖，领导的人越多，奖励越高，并承诺发展的下线人数与奖励成正比，2年就可以实现财富自由。

通过熟人之间口口相传的方式，以及线下“学院”培训的快速发展，项某不断蛊惑亲友投资成为会员，致使3万多人先后卷入其中，涉案金额高达1000多万元。

2015年10月，项某账户上资金已达460余万元人民币，其他骨干会员分别盈利180万元至60万元人民币，最终因2万多人的“AC维权”的群体聚合在一起，通过交流知道越来越多的内幕，遂报警。

链得得App编辑注意到，在2015年10月该传销组织还安排专门人员在网络上进行公关。

### 🔍 现在所说的AC复利亚洲货币理财是不是传销

132\*\*\*\*5188 | 浏览 3407 次 | ① 举报



我有更好的答案 ▾

#### 🌟 最佳答案

2015-10-16

不是传销，是一个理财机构。

传销，是指组织者或者经营者发展人员，通过对被发展人员以其直接或者间接发展的人员数量或者销售业绩为依据计算和给付报酬，或者要求被发展人员以交纳一定费用为条件取得加入资格等方式牟取非法利益，扰乱经济秩序，影响社会稳定的行为。

判断是不是传销，需要从法律角度解析此行为的法律内涵，如符合以下条件，则属于传销行为。





## 5、恒星币

“恒星币”的套路跟上述的“暗黑币”类似，本是一款国外数字货币，却被国内的不法分子借壳疯狂利用，谋取暴利。

山寨“恒星币”最早出现于2016年4月，通过虚假宣传可获得高额回报的方式，在微信群推广发展会员，吸引群众投资购买所谓能生产“恒星币”的“矿机”之后成为会员，会员至少投资100元购买一台“小矿机”，网站就会自动生成推广“恒星币”的链接，作为会员发展下线并从中获利的渠道和依据。

据悉，犯罪嫌疑人通过“拉人头”传销手法售卖“矿机”，“矿机”自动生产“恒星币”并注册“恒星币”会员，以此方式大量发展下线成员。上线根据账号级别每次收取下线投资额的3%-22%作为提成。整个网络遍及全国各地注册会员达15万多个，涉案金额约1000多万元。

CHAINDD  
链得得

## 6、金缘购物联盟电子币

最早的时候，金缘购物联盟是一个使用虚拟货币炒作虚拟股票的网站，服务器设在美国，由李博忠、李明新二人建立，2011年1月在互联网上开盘，针对的对象是中国公众。

2011年5月起，李杰接手了金缘购物联盟的管理员账号和密码，开始管理整个金缘购物联盟网站的开盘、收盘、股票拆分等事宜。在联盟中，购买股票必须要用网站内的游戏币EP进行购买（1EP=1美元=6.8元人民币）。

李杰接盘后在互联网上找了一个名叫文矿生的身份证信息，在上海环迅公司注册了一个三方支付平台的商户。由于该网络需要不断发展人员加入，发展人员加入有推广奖、平衡奖、管理奖等奖励制度。

从2011年4月18日至2012年5月7日，该传销网络利用上海环迅平台，共收取会员用于传销的资金1425.19万元，涉及全国三十个省区市，16000多人上当受骗，其中资金大部分转到了李杰掌握的8个银行账户上。

## 7、长江国际虚拟币

不法分子在国内或国外注册成立空壳公司并设立网站，大肆宣传虚构某种“虚拟货币”的价值，捏造博彩、娱乐、医疗等实体项目，以多至百倍收益的“高额返利”为噱头，鼓励会员以开拓市场、与人共享等“拉人头”的方式赚取回报，不断吸纳会员会费达到敛财目的。

CHAINDD  
链得得

CHAINDD  
链得得

## 8、奇乐吧

2013年10月至2014年4月之间，在成都、资阳、眉山、彭山等地，一伙人利用网络游戏平台“奇乐吧”疯狂发展下线赚取分红返利。

“奇乐吧”对外宣称是一个虚拟的可投资理财的网络游戏平台，交纳一定数量的金钱后就可以成为会员。之后，为获取更多的返利，会员即在各地大肆发展人员加入“奇乐吧”，会员经常会在各类茶馆、农家乐等集中宣讲数次，每次参与人数几十上百人。

同样也是采取静态、动态分红的形式，所谓静态分红指成为“奇乐吧”会员后，每天按照一定比例将现金币返到各人在“奇乐吧”的账户上，出局时，连本带利可获得1.5倍的收益，以此类推；动态分红指推荐新人进入“奇乐吧”，可获得直推奖、见点奖，人推荐得越多，所获取的返利越多。

截至案发时，近半年时间内，已有300余人参与其中，下线层级达3层以上，据主要涉案人员供述收取的“入会费”就达400余万元。

CHAINDD  
链得得

## 9、微视传媒电子币

在上面的传销币中有借壳国外货币的名称，这个币则是“借用”香港公司名称。

微视传媒电子币在2014年的时候即开始大肆宣传，以点灯点广告为劳动表象以投资1200日收益12元...投资36000日收益240元为劳动回报的高额诱惑骗取受害人。

其自称是全球著名移动营销公司IAB的亚太区全资子公司，由香港微视传媒运营，同亚太、北美、欧洲等89个国家和地区的1300多家公司有业务往来，服务横跨金融、石油、化工、高科技、食品和汽车等各大领域。

然而，其公司实际前身为香港尤利科技实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万港币，成立于2009年11月26日，2013年10月21日更名为香港微视传媒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它是一家私人股份有限公司，登记中没有注明其全资法人/自然人IAB，也没发现任何与“被IAB收购改名”相关的信息。

## 10、分红点币

2014年下半年，张某甲利用其设立的徐州盈硕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为平台，通过建立网站以万店连锁互联网店为依托，以推销深海鱼油、花栓豆、蔬菜汤、昆虫胰岛素、青春定格原液等商品为名发展会员，要求参加者以至少缴纳1万元费用购买商品的方式获得会员资格，按照一定顺序将会员组成层级，直接或间接以发展会员数量作为返利依据，以分红、直接提现或以电子币、积分、分红点币等虚拟货币的形式进行抵扣获利，引诱参加者继续发展他人参加，骗取财物。

截止2015年上半年期间，参与该传销组织人员达34人且层级在三级以上，其中张某甲在该传销活动中起组织、领导作用。

## 11、虚拟金币

2014年10月，38岁的李丰尽管只有中专文化，但特别想做大生意，于是在2014年年末成立“首席公司会员管理平台”网站，并通过这一平台出售“虚拟金币”。购买后即可成为其会员，且发展下线越多得到提成就越多。

利用这个平台，李丰共吸收到公众存款60.7353万元。为能吸引更多的人来投资，成为会员，李丰于2015年5月中旬在北京市丰台区注册成立北京时代首席投资公司，通过这次活动募集到资金169万元。

然而，李丰因投资的公司经营不善，资金链出现断裂。为挽救公司命运，李丰又以高息借款的名义，向会员吸收存款94万元。后来，因部分投资的被害人发现自己被骗，向公安机关报案而案发。

## 12、HGC

这是我国案发最早的虚拟货币传销案。

2009年钟某成在“广亚”传销组织中当会员时，学会了该组织“以销售网络电话卡发展下线”的传销模式，遂与他人合伙建立HGC香港瑞华公司，搭建通讯网站销售电话卡，并在交易网站中设定了一种虚拟货币，是传销组织内部流通的唯一虚拟货币。

瑞华公司实行“会员”制度，购买网络电话卡套餐需先进行网上注册登记成为会员，新会员必须先用老会员的用户名和密码登陆公司网站后才能注册登记。会员注册后拥有现金账户及电子币账户，现金账户里的钱可以转化成电子币，会员只能用电子币购买网络电话卡套餐。又设立A至E共5种套餐，售价300元-9000元不等。会员购买不同套餐，对应不同级别的返利比例。

如“静态收益”为：套餐费用总额以电子币的形式每天自动返4%、250天全部返还，返还本金满250天以上方可申请提现。

为诱使他人参与，传销头目设立了详细的以“动态收益”为主的奖励制度。如老会员直接推荐新会员入伙，因推荐关系而成为上下线关系，获得套餐总额的1%-5%的“直推奖”；每个会员的下线会员分为A区和B区，（A区即上线会员直接推荐的会员，B区即下线会员直接推荐的下线会员），在不同区域业绩分别达到相应标准后，还可获得最多9000元的“推广奖”；每个会员直接推荐的会员称为“第一代”，每个会员直接推荐的会员又推荐的会员被称为“第二代”，老会员可以获得下几代会员收益的2.5%-5%，被称为“领导奖”……

自2011年3月起，传销头目钟某成所获得的资金迅猛增加，犯罪数额达3600多万，被其大肆用于个人购车、购房、入股投资房地产、消费挥霍。



## 13、COA

2014年1月至7月，仅高中学历的李宏钊通过陆云龙的介绍，投入一万元，注册为“COA英国合作银行”的会员。

后李宏钊开始宣传网上“COA英国合作银行”可以获取高利润，并且承诺在一定期限可以办理该银行信用卡，信用额度为入会员时交纳现金的三倍，发展新人入会可获取8%的奖金，下线发展新会员上线可获得5%的奖金。

最终以高息反利为诱饵，诱骗30人以上参加传销活动，且该传销组织层级在3级以上。

## 14、LFG

链得得App编辑注意到，参与传销的头目大多为中学、小学学历，但也有研究生参与其中，比如LFG的传销头目宋丽娜。

2010年下半年，宋丽娜在澳大利亚注册一家公司命名为“LFG”，建立一个以LFG网站为依托和平台，以原始股增值与发展下线加入后可获得高额回报为诱饵，吸引他人交费加入的传销模式。

为了顺利推进LFG项目的运行，宋丽娜联合其它伙伴依次负责市场推广发展下线，宣传、策划和网站维护，编写文案并对外宣传等，同时还聘请了澳大利亚人AMBROSE（中文名：吴道尧，在逃）充当LFG公司的总裁。

为迅速发展会员，宋丽娜在深圳举办第五届世界华商大会，给会员讲述圣歌莲娜公司的发展前景及公司上市后股票的升值预期等情况；并指使一同事编造了LFG公司的发展历史和雄厚实力，虚构LFG公司一年内包装圣歌莲娜上市的事实，承诺如果公司上市不成功则返还投资款，鼓动群众购买LFG公司的原始股。

最终，LFG公司融资约人民币4000万元，扣除1000多万元作为返利外，宋丽娜将约1000万元用于购买香港加州花园圣地亚哥2号，几十万元购买古董，其余部分用于世界华商大会等。

## 15、SRI

2011年11月20日，林洪苗出资人民币1万元在网上找到专门注册网络公司的人，利用其从网上购买名为“屈炜奇”的虚假身份证，登记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注册成立“SRI国际投资理财公司”。

公司成立后，林洪苗以人民币5000元的价格从网上找到福建省人黄明（身份不详）做了一套“SRI”公司理财的网络系统，通过在网络上组织、宣传，以高额回报为诱饵，发动网友购买游戏代币的方式理财。

林洪苗规定需交纳入会费数额分别为100、200、500、1000、2000、5000美金六个级别成为公司的会员，公司按照会员交纳入会费数额分给EP值，然后会员就用EP值购买游戏代币赚钱。会员交纳入会费均通过财付通账号电子支付。

随着第一批会员进来购买完125万个游戏代币，然后开始在会员间交易，公司操控游戏代币不断拆分、升值，注册的新会员就从老会员手中购买游戏代币。

游戏规则中谁推进一个新会员，谁就得到新会员注册资金的8%作为佣金，发展会员越多，作为上一级的人员提取的佣金就越多。在会员之间互相买卖游戏代币时，林洪苗从每一笔交易中抽取交易额10%的手续费。

至2013年9月案发，整个“SRI”公司发展会员注册ID号29000多个，仅涉及返利、获得奖金的会员达8000余个。林洪苗通过要求参加者缴纳费用，从中抽取交易额手续费的途径，直接或间接收取传销资金及获利900余万元。

## 16、Bismall

早在2016年，四川江安县法院判决的一起案件中，一名为“bosmall”的网络投资项目，不法分子依托一网络商城，鼓励会员发展下线买入平台虚拟货币，达到敛财目的。

该案传销头目供述称，公司建立网络商城，实际一直没有具体的商品在上面进行交易，实际上这个网站就是先加入的人赚后加入的会员的钱。“这个网站提供这么高额的回报，其实要说什么合法生意可以这么赚钱，根本是不可能有的，哪怕贩毒也不会来钱有这么快。现在看来这个网络投资，根本就是一个骗局，最终不可能人人都赚钱，最终有人会（亏）死掉。”

## 17、AHKCAP

2012年4月，陆义辉伙同高锋等人按传销网站“SMI”的模式开设了www.ahkcap.com.au澳洲汇金理财网站（下简称AHKCAP网站），并在网络上大力宣传发展会员。

同年10月后，AHKCAP网站由高锋独自经营，该传销网站宣传“购买游戏代币获得网络注册登记，推荐发展下线获得直推奖、碰对奖、领导奖、永久分红”，推销AHKCAP网站的网上全球游戏代币，并按一定顺序组成层级、直接或间接成为其下线，先后发展注册账户二万多个，有135136个户型，参与人数为6000多人。

该网站要求每个户型最少注册费用为人民币680元，总涉案金额为人民币9千多万元。

## 18、CPF

2015年5月初，仅高中学历的传销头目刘某经人介绍，通过购买11份虚拟份额加入“CPF虚拟货币智能高频交易系统”。

值得注意的是，该系统没有经营任何实物，以“互联网金融”为名，要求参加者以购买虚拟份额的方式获得加入资格，并按照一定顺序组成层级，直接以发展人员的数量作为计酬或者返利依据，规定每人最多只能购买22份虚拟份额，引诱参加者继续发展他人参加。

为牟取非法利益，刘某在鹤岗市向阳区金广超市附近租用门店，用于进行CPF虚拟货币交易活动，至2015年7月23日止，刘某累计发展下线超过三十人且层级在三级以上。

CHAINDD  
链得得

## 19、亿分

2015年9月，无业居民张某被介绍加入“环世集团亿分项目”传销组织，并于2015年10月到南通地区开展传销活动，其中“环世集团亿分项目”是以“亿分”虚拟货币为载体吸引他人加入。

加入该传销组织必须至少缴纳7000元注册成为会员方能发展下线，根据缴纳的金额（从7000元、21000元、35000元、70000元、210000元到350000元。）按级别组成六个等级，分别为代理、银代理、金代理、红宝石代理、钻石代理和蓝钻代理，按照每个级别还可以获取不同的直推奖、碰对奖、领导奖和代数奖。该传销组织无具体实物，会员缴纳的钱越多，对应发展下线后能提成的层数级也越多。

从2015年9月至2015年12月期间，传销头目在南通地区，涉案金额30余万元。

CHAINDD  
链得得

## 20、K币

2014年10月份，仅初中学历的冉金宝与王卫永、刘立超研发了“可以有多维生活网”。

该“可以有”系网络交易平台类网站，消费者需要在该“可以有”网站或者手机APP实名注册并填写推荐人后方可获得账号成为普通会员，根据推荐人与被推荐人组成上下级关系。

其中，该平台最高等级为九级，所有账号最高上级均为公司。其中三级、五级、七级经销商可与中和联公司签订代理合同后成为全国某一县（区）、市、省级代理商。

截至2015年8月19日，该平台共发展了九级经销商4人，八级经销商4人，七级经销商5人，六级经销商18人，五级经销商24人（均获得市级代理资格），四级经销商23人，三级经销商154人（均获得县区级代理资格），二级经销商5人，一级经销商166人，合格会员5414人，共计九层5817人。

在公司吸收资金账户中，刘立超共计进账5700余万元，陈聪共计进账约4000余万元，对公账户共计进账2300余万元，总计约1.2亿元。

CHAINDD  
链得得



## 21、R币

2013年7月至2014年5月，骆玉玲以“香港英皇建富集团”四川地区负责人的名义，开展投资宣传。

骆玉玲称投资者以50美元至10000美元的投资金额进行投资，按投资额分为普通、黄金、白金的会员等级。第1级投资者可以继续发展第2级投资者，根据发展人员的会员等级不同，获得10%-16%的推介奖励，如果第2级投资者再发展下一级别投资者，以此类推6个级别以内，第1级投资者还将继续获得5%的领导奖，然后以R币的形式通过www.buldrichhk.com网站进入自己账户，通过1：7的兑换比例，将R币兑换成现金获利。

此外，骆玉玲通过朋友介绍、开宣讲会的方式宣传上述投资项目，发展下级投资者，共发展下线60人，涉及6个层级，涉及金额14.3万余元。

CHAINDD  
链得得

## 22、百川币

2015年6月起，杨浩（别名杨俊涛）成立福建百川币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在互联网上推销电子虚拟币---百川币。

百川币以静态收益（投资一单800元，从第二天起，每天分红18元，且是终身分红。其中50%为金币，即9元金币，满100或整数倍即可以按1：1在会员之间兑换人民币；10%为购股币，即1.8元购股币，只能用来购买百川世界股票；3%是购物消费币，即0.54元，可在百川商城购物；37%是金种子币，即6.66元金种子币，在平台累计800币可自动增加一个账户。每人最多可投资10单）。

动态收益（推荐奖:推荐他人投资，注册成功即可奖励，直推一单奖金240元，其中120元为金币，31.2元为消费币及购股币，88.8元金种子币。领导奖：推荐人成为被推荐人的领导，享受公司的“领导奖励”，奖励额度为被推荐人分红的10%，每个推荐人最多只能成为9个被推荐人的直接领导，但是被推荐人又可以逐级推荐下线，顶层推荐者可享受所有下级投资者分红10%的奖励。报单奖：即每给会员注册一单奖励40元，直推满9单可自动成为报单中心，成为报单中心才有权利给他人注册）为获利方式。

且要求参加者从百川币网络平台（[www.bcb800.com](http://www.bcb800.com)）以最低800元为一单的形式注册发展成为会员，成为会员后可以继续发展下线会员，并以发展会员数量作为返利的依据。通过上述分层级，拉人头，赚奖励的方式开展传销活动，现已吸纳会员90余万人，并形成了多级金字塔形传销活动。

CHAINDD  
链得得

## 23、K宝

K宝，原本是中国农业银行提供的用于存放客户证书及私钥的物理介质，其外形类似于U盘，又称USB-KEY；但却常常被传销或直销组织利用，用于现金的取款或转账。

CHAINDD  
链得得

CHAINDD  
链得得

## 24、中富通宝

2015年，陆法明（在逃）成立盐城中富通宝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并于2015年12月在盐城市金鹰2号商务楼1208室开设了中富通宝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盐城市区工作室。

该工作室以宣传虚拟货币“亚洲币”理财项目为名，要求参加者以每单人民币1500元价格购买亚洲币后获得进入账户分红的资格，并按照加入的先后顺序及上级人员的安排组成层级，以各自发展人员的数量作为返利依据，引诱参加者继续发展他人投资。截止2016年5月，该公司发展10层47人。

中富通宝理财的具体骗局如下：

投资1500元注册一个账户，这个号每天产生22元分红，其中65%是可卖币，达到100的倍数时就可卖给别的玩家变成人民币，如单独一单105天回本，如投十单85天回本，如单独一单一个用户不推荐，复利五年达一百二十万以上。



中富通宝

## 25、红通币

红通币最早出现在2012年，红通公司规定网上交易买股票需要用“红通币”这种虚拟货币，开户需要的个人身份证、手机号、QQ号和购买股票的钱，当用户挂牌的股票被系统卖了，扣除公司5%的手续费，之后多余部分就是营利。

比如一毛钱的价格买一个股，只要交易股价就会涨，当股价涨到二毛时，公司就会将股票拆分为两份，然后股价再回归到一毛，用户再卖出的股票就会赚钱。

此外，买红通公司的股票最少买660元，最多买12540元的，另外每月还要交110元的广告费，多推广、多往下发展就多给推广人的钱。

The graphic is divided into several sections:

- CEO Speech (总裁致辞):** A portrait of the CEO is on the left. To the right, vertical text reads: "红通是财富自由之门", "红通是行孝乐善爱我中华", "红通创贵无古人之业", "红通结后无念及之瓜", "以德养财 大爱无疆", "厚德载物 治园齐家", "未来网界 谁主沉浮", "唯我红通 赢领天下".
- Q&A (红通问答):** A yellow box titled "什么是红通处理股?" contains text explaining the mechanism: "你会员开始购买第一次交易的时候，就会有一个进价，就把这个进价作为一个基础进价，那就会第二次购买股票，当次进价高于此基础进价增加10%内，所购买股票的数量会自动注入并持有的同时数量；若次进价高于基础进价增加10%以上，所购买股票的数量就不计入并持有的同时数量，而进入待处理股数量。当会员如何持有股票产生交易后，会有一个10%奖励的进价，这个进价的价格作为下一次的进价进价；并会把这个进价处理成奖励进价数量，待处理进价数量上我们同样奖励，待处理进价数量是进价好，因为进价和基础进价10%奖励进价的数量是进价数量的。"
- Motivational Text:** Three boxes labeled "机会" (Opportunity), "成功" (Success), and "缘分" (Fate) are arranged horizontally. Below them, text says: "红通不是每个人都能碰到的，碰到的也不是每个人都会看懂的，看懂的也不是每个人都会把握的，只有有缘人才抓住了，并把握这个难得的机会。" and "天无绝人之路，路在脚下，只有有心之人。"
- Footer:** The QKLW logo is on the left. Text reads: "文章及图片来源区块链网(QKLW)打假频道，转载须注明出处！"

红通币

## 26、雷恩斯电子货币

2015年7月，张宝明到西宁市后伙同其他人，对外宣称“雷恩斯虚拟电子货币”项目，称该项目是来自美国的新型电子货币方式，目前正招募2500万名会员，将在美国纳斯达克上市。

投资者缴纳门槛为1单12000元现金，由团队中已取得总监资格的会员对其在网站上激活后，新会员登录网站即可获得固定的周分红及月分红。会员介绍新会员加入后，可获得推荐奖（1200元），根据发展人数获得对碰奖、联盟奖、总监奖等奖励。

2015年7月至12月期间，张宝明在麒麟湾、西宁市第二十二中学组织宣传“雷恩斯虚拟电子货币”，发展并形成人员达130余人，层级达9级的网体。

## 27、环球贝莱德一号理财币

2014年10月，黄某甲通过互联网购得13.5万元的虚拟币后，以“香港环球金融投资集团”的名义，在互联网上注册账号加入“环球贝莱德一号”理财模式。

谎称使用人民币1500元购买1500虚拟币成为会员，每投资1500元一个月返利500元，三个月回本。利益最大化投资1.8万元购买12股，可以享受14股的利益分红；每股每天分红24元虚拟币，每股分红的65%可以提现金也就是15.6元虚拟币。

静态投资1500元得到红利3600元就出局，动态投资需开发市场，发展新人入股投资，根据个人业绩给相应的奖励，推荐一人给推荐费300虚拟币，给分红提成的10%的奖励，虚拟币与人民币按照1:1的比例兑换。

为了获得得益，传销头目以拉人头分红计酬的方式发展下线，然后将虚拟币卖给下线获得利益，这样下线就继续发展他人加入该模式。截止2015年8月，黄某甲在绥化市北林区发展70余人加入会员。

## 28、格拉斯贝格

格拉斯贝格最早出现在2014，一开始被包装为网络“格拉斯贝格”理财项目。

该理财项目是要求参加者须缴纳1500元才可在其网页上开设一个帐号并有会员资格，同时以发展下线的人数作为返利依据，每发展一个下线投资该项目可获得300个电子币的奖励，每个下线每开设一个帐号每日为上线提供1.67个电子币的返利。

每个会员收取下线的投资款后，可以用其帐户内电子币给下线注册会员，或通过该网页将其帐号内获得的电子币交易他人，从而获取非法利益。

截止案发时，其中一个传销头目王文霞引诱参与“格拉斯贝格”理财项目人数达43人且层级达到十一级。后因无下线加入该项目，该项目会员不能将电子币兑换成现金而案发。

CHAINDD  
链得得



## 29、BCI

这同样是一个借壳名人的传销理财骗局。BCI金币复利理财项目，对外宣称由李嘉诚创办，只需交纳1500元即可成为公司会员，注册成为会员后有两种获利模式。

静态模式：每天得返利20元的65%即13元的金币，该金币可以按照1:1的比例兑换人民币，剩余的35%即7元在系统内复利滚动，期限为180天，可以获得返利2340元，剩余的1260元，可以产生新的复利账号，又可增加每天20元的分红，经过5年的复利滚动，可产生512个会员账号，并获得103万元的返利。

动态模式，推荐他人到BCI金币理财公司进行投资，每发展一个下线可以得到投资人投资款（1500元）20%的返利共计208元，发展的下线的下线再发展下线，即可获取2层下线的奖励（每天2元奖励的65%，即1.3元，除星期六、星期天、法定节假日），推荐人越多，获得返利越多。

2015年12月份至2016年3月份期间，陆续发展多人加入，会员层级3层以上的达人百人，非法获利37.7万元。

CHAINDD  
链得得

## 30、M币

2013年11月，邓某和宾珩妹经介绍购买马来西亚MBI国际集团发行的网上虚拟货币（易物币，又称M币），投资数额由100美元至5000美元不等，形成金字塔式排列，向下发展下线吸收新会员，可以得到公司10%的直推奖，只奖一级，形成两条线走路，两边平衡的，还可以得到公司4%的领导奖和10%的对碰奖，两个奖项只奖6级以内的，以此类推，其发展下线人员有利润提成，发展越多提成越多。

奖励是按投资者购买的金额比例以M币（1M币为1美元，兑人民币7元）去计算，并由系统自动结算。

截止2015年9月，陈某共计发展58人6个层级共2255816元，宾珩妹共计发展66人7个层级共2659616元。

## 31、翼币

翼币是在“心未来互联平台”内可以消费（必须与人民币搭配使用）的一种虚拟货币，成立于2015年6月，总部在石家庄，

心未来互联平台是免费加入的，成为会员后可以通过网上签到挣积分，积分是以云翼币的方式发放给会员，会员发展下线后可获取晋级的机会，可增加购物限额，会员可持现金凭积分到需求馆或大河间商务中心的易某购买商品，半个月内在把购物款100%返还给会员。

需求馆的加盟都需要石家庄总部审核，公司免费提供10万元的商品，营业额归公司所有，公司将加盟店每天营业额的7-8%作为奖励返还给需求馆。大河间商务会馆的管辖范围献县、肃宁、泊头、河间。其在内的管理团队全职名单22人均不领取工资，都是获得总部给拨付的翼币作为薪金，此外公司至案发一直没有盈利。

CHAINDD  
链得得

## 32、EV币

EV币产品项目是“BFG”集团公司2015年12月推出的是虚拟货币，根据客户投资资金的数额分为银卡会员、金卡会员、钻卡会员，不同级别的会员均可获得静态收益，而发展下线人员投资购买“BFG”集团公司的EV币产品则还可以获得动态收益（推荐奖励和对碰奖励）。

2015年12月至2016年5月间，传销头目杨庆涛在明知“BFG”集团公司推出的EV币产品项目是未经相关部门批准的虚拟货币的情况下，为了牟取非法利益，除自己投资购买“BFG”集团公司的EV币产品外，还通过建立EV币微信群后在群内发布有关“BFG”集团公司的EV产品信息，甚至直接到广州市花都区、肇庆市高要区等地向他人宣传介绍“BFG”集团公司推出的EV币产品项目拉拢发展下线人员获利。

截止至2016年5月网站关闭时，杨庆涛直接或者间接为“BFG”集团公司至少非法吸收资金累计达人民币978400元。

### 33、业绩币

不法分子在国内或国外注册成立空壳公司并设立网站，大肆宣传虚构某种“虚拟货币”的价值，捏造博彩、娱乐、医疗等实体项目，以多至百倍收益的“高额返利”为噱头，鼓励会员以开拓市场、与人共享等“拉人头”的方式赚取回报，不断吸纳会员会费达到敛财目的。

CHAINDD  
链得得

CHAINDD  
链得得

## 34、FIS

2016年，陈伟娟和周敏燕将自称是“FIS第一世界金矿”平台介绍给浙江省仙居县当地居民，并邀请讲师到仙居为投资者授课介绍FIS项目。

该项目运作方式为：新人投资1000元至50000元不等，可得到相应的矿主资格，即投资1000元为1级矿主，3000元为2级矿主，5000元为3级矿主，10000元为4级矿主，30000元为5级矿主，50000元为6级矿主。投资的钱一半用来购买挖矿机，一半为金币。1000元钱投资款可以购买一台挖矿机，依次类推，挖矿机每天能挖金币，挖到这部分金币可以卖给下线兑换现金；

另一半金币可以产生所谓“静态心益”，用于复投（注册新的下线账号）。推荐新人加入可获得相应比例推荐奖、对碰奖等，并向投资者宣传三个月回本，六个月能获得投资款五倍利益，以高额回报和佣金为诱饵，引诱他人发展下线。

2016年4月左右至7月左右间，陈伟娟通过上述方式直接或间接发展下线40人许，层级为10层左右，共收取下线投资款120余万元。

CHAINDD  
链得得

## 35、U币

2014年5月，泰国优趣集团在境外搭建U币虚拟货币网络交易平台，宣称U币项目合法经营并受监管，投资U币项目具有升值前景，同时以投资者发展下线会员，按照层级顺序可获取动态利益，引诱投资者不断发展下线。

具体模式为：投资者缴纳人民币3500元、7000元、35000元、70000元、350000元不等的投资款后，可注册为网站“一星”至“五星”会员。会员可通过U币增值获取静态利益；同时会员通过直接或间接发展下线会员，组成上下级的层级关系，根据其发展人员的数量，可获取会员投资数额不同比例的推广奖、对碰奖、领导奖及全球分红等不同名义的返利。

其中，李光晨接受优趣集团的指派，在中国通过宣传培训、传授U币知识发展中国会员，多次组织中国会员去境外考察U币投资项目，帮助维护、修改会员帐号信息、出售U币。

截止2016年2月，李光晨在中国直接或间接发展3723名会员，会员投资金额共计人民币7400万余元。

CHAINDD  
链得得

## 36、ES

2015年，广东无界商盟公司的推出“网络黄金”，声称总数量恒定不变，随着参与购买黄金积分的会员越来越多，黄金积分ES会因稀缺性而升值，在公司设置的ES交易大盘上，ES积分的价格每天有大约2%的涨幅。

但当执法法制大队注意到：ES交易大盘的这个涨幅，也是公司说了算。实际上就是裴总说了算，他让涨1%，今天绝对不会超过2%。

实际上，广东无界商盟公司打着“网络黄金”的幌子，躲进互联网虚拟世界，借用了虚拟货币、网购平台、电子支付等新兴的概念和手段，又设置了免费购物环节，重重包装，迷惑欺骗参与者。

据警方统计，自2015年10月推出“网络黄金”后，只用了半年时间就发展会员50多万人，涉及资金109亿元。



### 37、藏宝网业绩币

2016年6月，李权恒等人通过邱和平，将“藏宝网”平台系统引入四川，该平台的模式是通过虚拟股拆分和发展下线来获取利润。

邱和平加入平台成为会员后，为谋取非法利益，于2017年初通过微信等互联网渠道对外大肆宣传“藏宝网”平台，并直接发展了被告人任玉琼为骨干下线。为发展更多会员以谋取非法利益，不断在邛崃市开展通过微信和面对面讲课等传播手段。

截止2017年5月，李权恒直接和间接发展428名下线，其余4位传销骨干分别发展100-428人不等。

## 38、汇爱电子币

2012年12月，黄某甲在湖南省注册成立安化县汇爱茶业有限责任公司，因公司经营不善停业。后在2014年8月18日，黄某乙委托广东财经大学李某某为公司研发建立网络投资服务平台，之后公司利用互联网、微信群等途径展开宣传，发展他人参加。

具体的运营模式为：参加者在其所在地的汇爱公司服务网点购买1000元产品，在投资服务平台上注册成为公司茶友级别会员，但不享受分红；购买5000元产品成为茶客级别会员，所有茶客可在每周获得该公司全国新增业绩的20%返利，在茶客不继续发展下线成员的情况下累计返利最高额度8000元，称为静态会员，继续发展会员的人员称为动态会员。

所有返利、提成、分红以虚拟货币即电子币的形式返给会员，1个电子币代表1元人民币，公司代扣10%作为重复消费；电子币可以为新参加者注册会员，也可以提取现金，提现扣5%的手续费，公司如无新增业绩以上返利、提成、分红无法实现。

自2014年8月开始，汇爱公司先后在湖南、山东、浙江、天津、北京等地发展会员，截止2016年3月14日系统显示，茶客个数146832、茶商个数17643，中级茶商个数5639，高级茶商个数754，公司总业绩760650000元。

### 39、建业盘电子币

2013年8月，郭中飞经他人介绍加入“云数贸”组织，后发展其妻子段必美为其下线人员。二人以在施甸县甸阳镇x商铺为据点，利用当面讲解、微信等方式向他人宣传“云数贸”公司即将上市获利、股票价值增值有高额回报，能造就当代富翁宣传言语，要求参与者缴纳500元、1500元、3000元、4万元、1万元等不同的单个点位费购买“会员盘”、“董事盘”、“建业盘”的原始股份，并办理“云商联盟商城云卡（A、B卡）”。

两人采用“云数贸”传销活动的静态和动态两种主要运作模式，即静态为以购买“云数贸”公司名下的各类盘口的原始股份成为会员，待公司上市后分红；动态为以主动发展下线，让参与者按照加入时间先后组成一定的层级，直接发展一名下线介绍人可到“直推奖”，发展两名下线构成相互对碰，介绍人可得“对碰奖”。

但“云数贸”公司并未在两人宣传时间上市，参与人员也未获得分红。截止2015年12月，案中涉及会员60余人，层级已达五层。

## 40、补助币

2014年8月1日，王启才与合伙人廖铮在长沙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成立了湖南崑霞实业有限公司，2015年5月将服务器地址设在美国。

公司实行虚拟货币制，分为现金币、补助币和注册币。现金币由会员给公司缴纳的现金生成，用于新会员注册，补助币是公司返给会员的广告通讯补贴和提成，注册币可以由补助币转换，用于新会员注册。现金币、注册币、补助币相互之间的比例为1 : 1 : 1。

由于会员可以通过发展下线得利，并且可以从下线不断发展的多层次下线中得利，会员不断以人传人的方式介绍他人购买公司产品取得公司会员资格，并鼓励和帮助自己的下线会员不断发展新会员。

为了规避传销嫌疑，2015年7月前后，王启才要求极乐软件公司对公司会员系统内的“网络结构图、激活会员资料、汇款记录等”进行修改屏蔽，只能显示当前月数据。同时，为了逃避监管，采取两套财务系统。

## 41、高频交易币（HFTAG）

2014年9月份，刘洪建组织他人进行高频投资活动，宣称HFTAG集团成立于2011年，是一个跨国性的公司，总部在美国，公司宣传的非常华丽，说是70%都是机器参与炒股，在股市里用机器交易，瞬间套取微利，声称2014年7月启动中国市场，8月1日正式开始交易。

参与者要求以缴纳18000元或19800元费用获得加入资格，并按照一定顺序组成层级，以发展下线的数量作为返利依据，引诱参与者继续发展他人参加，骗取财物。截止2015年8月份，刘洪建吸收投资金额4312800元。

## 42、开心复利币

2014年10月，马某通过广西一家网络公司建立“开心复利理财”的投资平台（后期更名为“K币交易系统”，网址分别为<http://vip.kxsc88.com>、<http://kb.zstx100.com>及<http://xgzs.kxsc88.com>）

“开心复利理财”会员除能获取网络的静态分红外，还可以拿动态分红，即直推奖（直接推荐人加入所获得的返利）和见点奖（下线在推荐的人加入所获得返利，最高可拿九层）等奖励，以此鼓励会员发展更多下线。

截止2015年9月，马某总共非法获利1203.6万元人民币，注册会员3.9万人。

## 43、快联网站虚拟货币

2012年，快联公司以营销软件系统为名，以赠送快联网站虚拟货币、链接商家获取合作分红收益、公司上市获取股权收益为诱饵。

要求参加者缴纳498元成为移动商务会员、缴纳29800元成为智能建站站长、缴纳10万元至100万元不等的费用成为区域代理商，并按照上下线推荐关系组成层级，直接或者间接以发展人员的数量作为返利依据，引诱参加者继续发展他人参加，骗取财物。

其中移动商务会员分别享有其直接发展的移动商务会员、智能建站站长、区域代理商缴纳资金30%、5%、5%的提成；智能建站站长分别享有其直接发展的移动商务会员、智能建站站长、区域代理商缴纳资金40%、40%、40%的提成；区域代理商享有其代理区域内所有会员缴纳资金10%的提成。

同时，移动商务会员还享有其间接发展3代以内下线缴纳资金1%的提成，智能建站站长享有其间接发展七代以内下线缴纳资金1%的提成。剩余资金则由快联公司及各级管理人员按一定比例分配。

截止2015年9月，公安机关查获快联公司共13.99万元。

CHAINDD  
链得得

## 44、世华币

在这个传销币案件中，传销头目曾试图于生物医药公司进行结合，链得得App编辑注意到，因生物医药行业属高风险投资项目，前期研究时间长、花费价格高、失败率也高，以“生物医药”之名掩盖虚拟货币传销集资，可谓“非常恰当”。

传销头目李洪英、蒋秀英是上海春芝堂生物制品有限公司的会员，2016年1月份，为给春芝堂客户增加收入，提出运作“春芝堂嫁接世华币”，其中李洪英、蒋秀英从中可获得12%至16%的提成。

后因世华币涉嫌集资诈骗事件败露，这一计划被叫停。当时网络上盛传，世华币投资五万，二百多天后可反两倍利润。

### 世华币是不是合法

世华币是不是合法

匿名 | 浏览 448 次 | 举报



我有更好的答案

#### 3条回答

刚查了，没拿牌。要做就做有牌的，合法稳定的平台，建议考虑RONG格。可以兼职做，没有门槛，还是合法倍增的事业，可以交流哈

加加592980450 | 发布于2015-10-06

举报 | 评论

6 | 15

与大多数货币不同，世华币不依靠特定货币机构发行，它依据特定算法，通过大量的计算产生，世华币经济使用整个P2P网络中众多节点构成的分布式数据库来确认并记录所有的交易行为，并使用密码学的设计来确保货币流通各个环节安全性。

热心网友 | 发布于2015-12-04

举报 | 评论

8 | 1

世华币还是不错的，投资回报率高，是我们民族自己的币子！

热心网友 | 发布于2015-11-12

举报 | 评论

13 | 1



## 45、恩特币

2012年，古新华、张爱文分别介绍，在广西壮族自治区北海市银海区，以缴纳6.98万元费用加入代号为“阳光工程1040资本运作”的传销组织。

该组织以民间资本运作投资项目工程活动为名,要求参加者以缴纳费用方式获得加入资格，并按照一定的顺序组成层级,把直接或间接发展他人加入作为返利依据,引诱参加者继续发展他人参加,从中骗取钱财。

2016年7月起,“1040工程”传销组织为进一步牟利,虚构购买能生产虚拟货币“恩特币”的“矿机”可以获取高额利润的信息,诱惑组织成员进行投资，最终涉案资金达100多万元。

## 46、CPM

2015年3月，王某指使他人开发了“DEMWK”会员系统，并租用了服务器搭建了“DEMWK”网站，以经营“DEMWK新加坡外贸进出口公司”。

公司以发行的虚拟货币CPM为名，要求参加者按照一星至六星不同的会员级别缴纳人民币700元至35000元不等的费用购买激活币获得加入资格，按“二叉树”结构组成层级，设置静态收益和动态奖励模式，直接或者间接以发展人员的数量作为计酬依据，组织、领导传销活动。

按照此模式，王某赠与其传销骨干邹蔚榕一个沃客理财商务中心，邹蔚榕明知是传销活动仍然经营沃客理财并积极发展下线会员，并且在宁德、晋江给会员授课。截止2015年8月，邹蔚榕在沃客理财网站中共有44个账号，下线层数为291层，直接或者间接发展下线会员55065人，获利人民币1854222元。

CHAINDD  
链得得

## 47、克拉币

克拉币最先出现在泰国，2015年传销活动进入中国以来，已在全国数十个城市开展违法犯罪活动，其自称“五军资本”。

链得得App编辑注意到：泰国确有五军集团，该集团成立于2014年1月7日，注册资本500万泰铢，但这家集团并没有一家名为“五军资本”的下属公司。

加入“克拉币”需要投资1股7000元，200天后，可收益近1万多元，在克拉币的营销模式中，每名投资者都可以发展下线，一旦如此，便能得到一定奖励。这种被称为动态奖励的系统和传销一样，呈金字塔状分布。据传，在QQ群中，投资“克拉币”的人亲切地称呼彼此为“家人”，称自己的推荐人为“老师”。

2016年6月7日，该组织在泰国举行万人启动大会上一位营销人员说，现在开户的数量已突破6万，如果这一数字属实，即便按照最低开户门槛7000元人民币保守计算，至少有4.2亿元人民币流入克拉币系统。反传销防骗快讯目测“克拉币”传销组织涉案人员约在10万左右，涉案金额可能已超过10亿元人民币。



## 48、至尊币

2016年5月初，某公司在衡阳市珠晖区设立某办事处，吴晓军为该办事处负责人。推出以认购虚拟至尊币作为发展下线人员的新模式。

会员以人民币2.1元可在公司网站上兑换一枚至尊币，按照兑换至尊币的数量不同可兑换小中大三种挖矿机，挖矿机可以从公司网络上、下线会员投资额、挖矿业绩、管理奖中获取利益。

该公司为推动湖南地区会员发展，先后在衡阳市蒸湘区和南岳区某酒店以招商大会的名义进行传销宣传活动。其中蒸湘区，南岳区。另外，吴晓军将原郴州部分网络下线人员平移至衡阳，加上衡阳本地会员，形成了上下线会员30人以上且层级在3级以上的地区网络组织。

CHAINDD  
链得得

## 49、五华联盟虚拟币

不法分子在国内或国外注册成立空壳公司并设立网站，大肆宣传虚构某种“虚拟货币”的价值，捏造博彩、娱乐、医疗等实体项目，以多至百倍收益的“高额返利”为噱头，鼓励会员以开拓市场、与人共享等“拉人头”的方式赚取回报，不断吸纳会员会费达到敛财目的。

CHAINDD  
链得得

CHAINDD  
链得得

## 50、美盛E

2014年10月，石英、梁永建、罗开等八人，经合谋后共同推出“美盛E”网络理财项目。通过各种途径向社会公开宣传该项目，谎称“美盛E”理财是英国美盛集团推出的全球互联网金融理财产品，以高额利息和佣金回报为诱饵，引诱他人投资加入成为会员并不断发展下线。

“美盛E”理财项目的规则是：新加入者必须缴纳人民币1万元以上且有老会员推荐才可注册理财账号成为会员，每1万元人民币在理财账号中显示为xx虚拟英镑数，账号中的“英镑”数每天自动计息，日利率按所选择的投资期限分为90天0.40%、180天0.50%、270天0.60%、360天0.70%四种，账号内的利息如果存放“宝箱”每天又产生0.80%的利息（显示为虚拟英镑数）；

发展下线所获佣金与账号级别及下线层级数相关，即账号分为1万、5万、10万、50万、100万（人民币）五种级别，按级别可得到其直接或者间接发展的1-20代下线会员投资所获利息一定比例的佣金，会员结构呈一分二（二或者更多）、二分四、四分八……的金字塔形式。

截止2015年7月，石英、梁永建、罗开新等人在公共账号下直接或间接发展的下线人员240人以上，层级达八级，涉案金额2200万元以上。

CHAINDD  
链得得

## 51、中华币

2016年，姚琪宏等11人以“中兴同寿公司”的名义，以销售“中华币”赠送SOD产品为幌子，通过制定会员制度和奖金制度，引诱他人为了获得高额返奖而不断发展下线会员，骗取他人财物，扰乱社会经济秩序。

至案发，该传销组织已形成了包括常德在内的，遍布全国的会员网络，后台数据中会员层级达500多层，下线会员逾50000多人，涉案金额达2.6亿余元。

CHAINDD  
链得得

CHAINDD  
链得得

## 52、米米虚拟货币

不法分子在国内或国外注册成立空壳公司并设立网站，大肆宣传虚构某种“虚拟货币”的价值，捏造博彩、娱乐、医疗等实体项目，以多至百倍收益的“高额返利”为噱头，鼓励会员以开拓市场、与人共享等“拉人头”的方式赚取回报，不断吸纳会员会费达到敛财目的。

CHAINDD  
链得得

CHAINDD  
链得得



## 53、FIS

2016年3月底，周敏燕、陈伟娟将“FIS第一世界金矿”大肆宣传，陈伟娟回到仙居后，积极宣传FIS项目，并邀请讲师到仙居为投资者授课介绍FIS项目。

该项目运作方式为：新人投资1000元至50000元不等，可得到相应的矿主资格，即投资1000元为1级矿主，3000元为2级矿主，5000元为3级矿主，10000元为4级矿主，30000元为5级矿主，50000元为6级矿主。投资的钱一半用来购买挖矿机，一半为金币。1000元钱投资款可以购买一台挖矿机，依次类推，挖矿机每天能挖金币，挖到这部分金币可以卖给下线兑换现金；

另一半金币可以产生所谓“静态心益”，用于复投（注册新的下线账号）。推荐新人加入可获得相应比例推荐奖、对碰奖等，并向投资者宣传三个月回本，六个月能获得投资款五倍利益，以高额回报和佣金为诱饵，引诱他人发展下线。

2016年4月左右至7月左右间，陈伟娟通过上述方式直接或间接发展下线40人许，层级为10层左右，共收取下线投资款120余万元。

CHAINDD  
链得得

## 54、世界云联云币

世界云联“云币”传销组织做了一个“大局”。在该组织中，头目王某争成立陕西华尔道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后，招聘多名员工，成立了财务部、技术部、客服部、宣传部、审核部等部门，各部门分工合作，在王某争的安排下维护公司正常运转。

其中，头目王某争策划成立世界云联网络传销平台及传销模式、虚构宣传内容并招聘骨干成员；头目万某负责整个传销组织的财务工作，管理会员费并给会员返现，根据王某争的安排出面注册新公司，积极协助组建传销活动管理层；头目于某负责技术部的管理，修改网站信贷系统使其具备充值返币功能并形成层级，对网络后台进行维护及对会员错误信息进行修改等。

警方介绍称，王某争是一个极其善于包装的掌控人，为了让加盟者对公司深信不疑，他将在深圳和西安繁华地段租赁的办公用房装修的极其奢华，走进公司，仿佛置身于迷宫中，每年的租金近百万元。多数加盟者被这种假象所迷惑，觉得他们真是事业有成、飞黄腾达，以至于全国20多个省市400多万人怀抱着发财梦，纷纷投资加盟了“世界云联”。

“世界云联”还有专门的宣传团队，自封讲师，到全国20多城市到处游说讲课，宣称只要加入“世界云联”，将引领你走向人生巅峰，以达到他们榨取钱财的目的。

CHAINDD  
链得得

## 55、利物币

2015年12月底，孟文雅参与投资利物币项目，对外宣称：利物币是德国磐石基金开发的第二代虚拟货币。如果要投资利物币，投资者可以进入利物币官方网站进行注册申购，一名投资者最少要交600元人民币才能获得购买1000枚利物币申购激活1台矿机的资格。

在投资利物币项目后，传销者积极通过发微信朋友圈、建微信群、打电话、口口相传等方式向亲戚、朋友、同事等宣扬利物币投资模式并鼓励他们加入该项目，又在游仙区层峰茶楼、东津桥头茶楼坐班宣传利物币相关投资及获利方式，并在上述茶楼接待前来咨询的投资者，收取投资者费用后在利物币官网为其进行注册并激活矿机、同时回收下线的利物币进行返利、并免费给投资者提供茶水。

利益来源就是自己激活矿机生产出来的利物币以0.6元价格出售，时间越长、产值越大，利物币只能买卖给自己的上下线，每个利物币投资者直接下线只能发展三人，发展的下线可以继续发展下线，新发展的成员，发展9层即可享受管理奖，每天会给上线返利利物币，并鼓励投资者多在熟人、亲戚、朋友中宣传利物币、发展人员。

截止2016年5月底，杨某不再回收利物币投资者账号中激活的利物币，利物币投资链崩盘，大量投资者损失无法追回。

CHAINDD  
链得得

## 56、维卡币

2015年6月份，苏毅、张轩经介绍加入网络虚拟货币维卡币传销体系，以其经营的中山市东区水云轩鲜榨灵芝店为传销窝点，结伙对外推广、宣传维卡币，夸大投资维卡币的盈利前景及合法性，隐瞒维卡币无法自由兑换现实货币的事实，引诱他人购买“条码”注册会员账号，以此获取加入资格并继续发展他人参加，按照发展顺序组成上下级关系，以下线直接或者间接发展人员的数量作为计酬和返利的依据，骗取财物。

CHAINDD  
链得得

CHAINDD  
链得得

## 57、马克币

2015年7月份，于某、杨某经杨芳介绍加入挪威马克币传销组织，以缴纳150欧元至25000欧元不等的金额购买虚拟马克币筹码能够参与分红、升值为诱饵发展会员，并以发展会员的数量、会员投资金额作为计算返利依据，引诱参加者继续介绍和发展下线形成层，最终于某某、杨某发展了30余人形成三层级以上。

CHAINDD  
链得得

CHAINDD  
链得得

## 58、善心币

2015年以来，陈先锋等人借鉴云互助的多级虚拟资金盘模式，授意技术人员研发改进成为互助模式加级差模式合成的新型传销模式——“善心汇众扶互生会员系统”（又称“善心汇新经济生态系统”）。

2016年5月28日平台1.0版本正式运营。善心汇会员登录平台的主要功能是其中的共享互助系统。玩家必须要花费300元购买“善种子”激活账号（变相收取会员费）才能成为系统的会员。

为发展下线又同时制定静态与动态提成收益运营模式。其中静态提成收益模式是指：会员激活以后，可参与静态模式布施（又称赠与，即打款给其他会员），根据会员打款的金额分为特困、贫困、小康、富人、德善、大德六个不同的“社区”（投资档次），投资金额从1000元到1000万元不等。

动态提成收益模式是指：善心汇会员每发展一名下线，可以拿到该下线参与静态投资金额的6%作为奖励收益（也叫管理奖），但是实际只能提现3%，还有3%转为善金币，会员不收取第二代下线的奖励收益，但可收取第三代下线参与静态投资金额的4%的奖励收益，依此类推，会员可以拿到1代（6%）、3代（4%）、5代（2%）奖励机制，形成善心汇公司独有的“跳级、分润奖励机制”，以吸引会员不断发展下线。

截至2017年7月24日，陈先锋下级会员13层7000余人，已支出善种子3363个，剩余善种子1个，已支出善心币22063个，剩余善心币1个，已支出善金币350400个，剩余善金币0个，管理钱包已支出173200元，管理钱包剩余216826元。

## 59、无极币

2013年5月，吴某、潘某在香港成立无极币集团公司，并建立了无极币网站，该公司没有任何实际经营活动，以投资开发无极币等虚拟货币为名。

在我国内陆通过网络宣传、讲课、介绍等方式不断发展下线，共同组织、策划、开发无极币，要求新会员必须经老会员推荐或者填写推荐人，缴纳一定的资金购买无极币才能获得加入资格，并按照一定的顺序组成层级，直接或间接成为上下线关系，以发展人员可获得静态奖、动态奖（直推奖、对碰奖、七代奖）、领导奖（福利奖）为诱饵，通过无极币拆分和买卖获取利润，引诱参加者继续发展他人参加，骗取钱财。

截止2016年4月，其传销骨干何森洪共收取传销资金2458.39万元，蔡荣祈共收取传销资金810.87万元，于郁文共收取传销资金501.17万元。

CHAINDD  
链得得

## 60、ATC

不法分子在国内或国外注册成立空壳公司并设立网站，大肆宣传虚构某种“虚拟货币”的价值，捏造博彩、娱乐、医疗等实体项目，以多至百倍收益的“高额返利”为噱头，鼓励会员以开拓市场、与人共享等“拉人头”的方式赚取回报，不断吸纳会员会费达到敛财目的。

CHAINDD  
链得得

CHAINDD  
链得得



## 61、IPC

2012年年底，叶影彤经介绍加入“IPC国际集团”网络传销，随后发展了贵港市覃塘区三里镇的居民谢某。

其以推销“IPC国际集团”B计划、珠宝计划项目为名，以只要入股18870元或16900元后即可每月获得高额分红为诱饵，在覃塘区大力发展他人加入“IPC国际集团”网络传销，并以直接推荐一人加入可获得960元提成，推荐人再推荐他人加入可获得16元的领导奖作为计酬依据，形成上下线层级关系。

至2014年9月份，谢某1在覃塘区直接或间接发展了至少6人参与了“IPC国际集团”网络传销，吸收并向其上线叶影彤转移了大量的传销资金。至案发时止，被告人叶影彤发展的直接或间接下线累计超过三十人且层级在三级以上。

CHAINDD  
链得得

## 62、中央币

2016年，王某从盛宝集团李某宝处购买了中杉数字市场有限公司，并开始发行名为“中央币”的虚拟货币。

中杉公司主要通过召开招商大会，派讲师到各地讲课，并利用互联网、微信平台等方式推广“中央币”，以邀约他人购买“中央币”为幌子，引诱他人缴纳6000元、18000元、60000元三个等级的入会费分别成为该组织的黄金会员、白金会员和钻石会员。

会员入会需由上线会员推荐，并在域名为www.zsszvip.com的网站进行注册，按照“三轨制”伞形结构对新入会会员安排点位。注册成为会员后，会员便具有发展下线的资格，同时获得中杉公司发行的“中央币”。为激励会员不断发展新人加入，中杉公司设置了高额的动态奖励和静态奖励，其中动态奖励包括：推荐奖，领导奖，管理奖，复投奖等；静态奖励为“中央币”升值带来的获利。

但“中央币”没有实际价值，“中央币”的价格都是中杉公司通过后台控制，会员通过静态奖励无法获利。

CHAINDD  
链得得

## 63、五行币

2015年5月份，严某、丁某经推荐，向宁夏云数贸贸易有限公司交纳加盟费三万元并取得该公司授权，后两人在贺兰县注册成立宁夏云数贸贸易有限公司贺兰县日用百货分公司。

随后两人以云数贸贺兰分公司为依托，要求参加者缴纳会费2000元至12000元不等以取得云数贸会员资格，以加盟实体店的方式取得销售“云数贸”产品资格，并以高额回报为幌子诱骗加盟者投资“云数贸”网络平台中“云数贸建设盘”、“云数贸股东盘”、“云数贸国际股东盘”等股权，并要求参加者以继续发展他人加入的方式获利，参加者以“太阳线”形式组成层级，还以对碰奖、层碰奖等方式获利。

截止2017年6月，两人先后直接或间接发展三十余名下线。严某从中非法获利6600元,丁某从中非法获利6000元。值得注意的是，“五行币”仅为“五化联盟”传销组织中的方式之一。

CHAINDD  
链得得

## 64、汇爱币

2011年6月，张某加入亮碧思集团（香港）有限公司传销组织汇爱团队。该组织以推销精油、化妆品、红酒等产品为名，要求参加者缴纳费用和购买商品获得加入资格，并以获取发展下线和人员的资格，然后以发展人员的数量作为计酬或者返利依据。

该传销组织按照购货量将参加者从下至上顺序分为经销商20%（享8折购货优惠）、爵士29%（享7.1折购货优惠）、伯爵38%（享6.2折购货优惠）、侯爵41%（享5.9折购货优惠）、公爵42%（享5.8折购货优惠）、勋爵42%（享5.8折购货优惠）、尊爵42%（享5.8折购货优惠）七个层级，不同层级的介绍人发展一名下线人员可获得5000元港币的介绍费，并可从被介绍人购买商品的数量中返还不同比例的提成，引诱参加者继续发展他人参加，骗取财物。

截止2013年12月，该传销组织人数在30人以上且层级在3级以上。

CHAINDD  
链得得

## 65、航海币

2016年6月，邱和平通过被告人李权恒、闫新让、屈红玲的介绍，将“藏宝网”平台系统引入四川，该平台的模式是通过虚拟股拆分和发展下线来获取利润。

被邱和平加入平台成为会员后，为谋取非法利益，于2017年初通过微信等互联网渠道对外大肆宣传“藏宝网”平台，并直接发展了被告人任玉琼为骨干下线，并通过微信和面对面讲课等传播手段，在邛崃市，层级达43余层，他们在群内转发“藏宝网”平台的规则、方法、业绩等宣传资料，诱使更多的群成员加入平台，以推销“航海币”等虚拟货币为名，要求参加者以购买方式获得加入资格，组成多个层级，并以其直接或间接发展的下线人员数量作为返利依据，引诱参加者继续发展下线参加，

截止2017年4月，李权恒直接和间接发展428名下线；闫新让直接和间接发展428名下线；屈红玲直接和间接发展285名下线；邱和平直接和间接发展74名下线；任玉琼直接和间接发展67名下线。

CHAINDD  
链得得

## 66、禹澳币

2017年10月，郑某、勾某、张某等9人，以“区块链”为噱头，在互联网搭建“消费时代DBTC”网络交易平台，虚构“禹澳币”等所谓虚拟货币作为交易产品，利用微信和网络公众号向社会不特定人群推送，以高额收益为诱饵，招揽群众注册成为会员、缴纳资金。

一方面，其号称“会员投资虚拟货币后，可持币生息、储量增值、复利倍增（日结），持币量100枚至1万枚，每天生1%至3%”的利息。

另一方面，其设置两种计酬奖励模式，引诱会员发展下线：一是对10个层级、148人组成的“销售团队”许诺“团队业绩奖”，鼓励销售虚拟货币；二是设置“分享收益奖”，实行28级分层管理，鼓励会员发展下线并相互交割所持的虚拟货币，平台不予退币和返还本金。

郑某为扩大影响，采取多种方式包装、宣传，如高薪聘请外籍男子做旗下公司的董事长，将自己打造成具有外资背景的“高科技跨国企业”，并先后到国内外多地召开推介会。通过上述方式，该团伙在3月28日至4月15日案发不到20天的时间内就非法敛财8600余万元。

## 67、云鼎云币

2016年，云鼎云币在国内开始大肆宣传，声称由英国云鼎集团授权发行的一种去中心化的互联网加密虚拟数字货币，拥有全球第一家欧盟颁发的电子货币发行牌照，由世界经济学家团队组成的美国数字货币研究实验室开发，来自韩国日本台湾新加坡的世界团队打造。

然而其激励途径跟传销并无区别，并被列入 2017年央视公布的350个资金传销组织名单

CHAINDD  
链得得

CHAINDD  
链得得

## 68、亚欧币

2016年，亚欧币宣称要打造中国虚拟数字货币第一品牌。为了吸引更多的人参与购买“亚欧币”，跨亚欧公司设置了一个“分享收入”，也就是说，拉人头参与投资“亚欧币”，就能够获得返利分成，而当拉来的人投入的数额足够大，就可以成为代理，享受不同级别的返利。

此外，为了吸引投资者，在微信群中，跨亚欧公司老板也成为能够出入联合国的人物。被批捕之后，跨亚欧公司的董事长夏某荣坦承自己并没有出入这样的场合。

就是在这些包装之下，短短一年的时间，“亚欧币”吸引了4万多名参与者，吸收资金达到40多亿元。在涉案的40多亿元中，有约10亿元用于会员高额返利，约27亿元用于会员提现。有超过3亿元被犯罪嫌疑人刘某和夏某荣等非法占有，而在警方收网时，跨亚欧公司已入不敷出。

CHAINDD  
链得得



## 69、珍宝币

2013年12月，周某加入美洲矿业公司（后更名为美国富豪集团）传销组织后，将该传销组织引入本市。

以购买美洲矿业公司生产的琥珀赠送积分（后更名为珍宝币），积分增值后可交易获利为由，发展至少6人下线人员交纳13000元、32500元、65000元人民币不等的“会员费”加入该传销组织。

截至2015年9月3日被查获时，该传销组织在临安发展的成员达100人以上，层级达14层以上，收取传销资金780余万元，周某通过“直推奖”、“碰碰奖”、“市场补贴”等名义个人非法获利10余万元。

## 70、雷达币

雷达系统自2014年7月发行，据称每月5%、年化高达60%—80%的高收益（日复利）。

雷达币提出了一个非常“创新”的挖矿模式，叫做持币算力和推广算力，持币算力就是账户里雷达币数量越多，算力越高，每天得到的增发雷达币就越多；什么推广算力就是你拉人头拉的越多，算力越高，每天得到的增发雷达币就越多。也就是

为激励更多人参与其中，雷达系统引进推广算力机制，只要推广，就相当于银行的揽储，在不损害、不分配新朋友任何利益的情况下，每天为我们分红雷达币。目前国内已经有人通过团队累积和倍增，实现每日800余枚雷达币的增发。

CHAINDD  
链得得

## 71、CNC

2016年CNC横空出世，其宣传称CNC九星国际互助联盟是CNC一个全新的金融模式，互助金融+中期虚拟货币+商城和货币上市

九星互助传媒的互助额度为2000—20000元，一共分为九星，每位会员每天都将得到每天2%的互助金。每逢双日，会员有两次获得点击抽奖的机会，每次1000元的奖励。每经历一轮互助后，级别就会上升一星。

## 72、大唐币

不法分子在国内或国外注册成立空壳公司并设立网站，大肆宣传虚构某种“虚拟货币”的价值，捏造博彩、娱乐、医疗等实体项目，以多至百倍收益的“高额返利”为噱头，鼓励会员以开拓市场、与人共享等“拉人头”的方式赚取回报，不断吸纳会员会费达到敛财目的。

CHAINDD  
链得得

CHAINDD  
链得得

## 73、V宝

2014年7月，V宝（又作Vpal）上线后，组织者便开始大力宣传，称V宝是新一代虚拟货币，购买持有V宝后，便得到相应的算力，即可以获得相应的V宝币回报。

但想要得到更多的收益，必须要进行推广，即发展下线，将下线的钱包附在自己的钱包下面，便可得到相应的推广算力，获得更大的收益。

但与比特币等其他的虚拟货币不一样的是，V宝的最主要推广渠道并不在线上，而是走的是线下宣传；与比特币最早的玩家多为金融、IT业人士不同，V宝的受众一开始就多为企业主、个体商户等中年人，在江浙地区尤盛。

在高峰时期，V宝每天的交易资金量都在3亿元以上，截止案发V宝卷入的玩家人数多达10万之众。

## 74、BBT

2015年BBT出现时自称虚拟货币理财项目，宣称只要投资800元就能永久受益。

BBT金币的宣传资料显示，它的收益模式主要有两种：静态收益和动态收益。

静态收益是指造币机的生产收益。一台造币机每天产8个币，其中65%即5.2个币累积到100个可以兑现成人民币（1币=1¥），35%即2.8个称金种子（与币一对一兑换），累积到800个可以自动购买一台造币机，这样每天能生产更多的金币。每一台造币机的产能是1600个币，也就是运行200天就报销了。粗略估算，静态收益的年化超过了26%。

动态收益是指推荐会员拿“奖金”，直接推荐会员奖100币，外加10代内产能收益10%，规则是推荐1人拿1代，推荐2人拿2代，以此类推10人拿10代，一天10000币封顶！这是典型的传销手法——拉人头拿收益。

CHAINDD  
链得得

## 75、华强币

2015年3月间，张春普与张陆洋、赵运等人，在北京东城区银河SOHO大厦A座10623、10625室，宣传“华强币”项目。

张春普以股权众筹为名，与参加者签订协议，要求参加者缴纳1万元以获取股东资格，并要求参加者继续发展下线，以发展下线的人员数量及层级作为返利依据。

截至2015年5月案发前，参加股权众筹的人员数量达490余人，且已形成3个以上层级，缴纳传销资金累计达人民币490余万元。

## 76、CB虚构货币

2015年4月，甘某乙、岳某伙同崔展嘉等人，利用崔展嘉为CB国际（香港）财团和亚投行国际（香港）财团董事长的身份，设立了珠海市展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并在未取得有关部门批准吸收资金的情况下，推出“CB全球创富方案”，具体是以CB虚构货币，按客户投资1000美元为一星会员、投资3000美元为二星会员、投资5000美元为三星会员、投资10000美元为四星会员、投资20000美元为皇冠会员。

承诺客户投资后从星期一到星期五每1天可以得到投资额1%的投资回报，且会员介绍、发展客户投资可以得到客户投资金额的10%为介绍费，采取开推介会、播放宣传片的方式，向社会公众广泛宣传，吸引大量群众投资成为该公司的会员。

CHAINDD  
链得得



## 77、盛乐虚拟币

盛乐投资有限公司（下称盛乐公司）在中国无工商注册登记，其所销售的“盛乐原始股”未经中国证监会核准。

会员通过登录虚假盛乐公司网页“cn.shengle.cn”注册会员帐号申请入会，会员分为四个等级，分别是一星级至四星级，会费为500美元、1000美元、2000美元、4000美元，美元换算人民币汇率为1: 7，会员注册会员帐号后，所缴纳现金以虚拟电子币形式显示在盛乐公司网页并用于股票交易（1美元换算为1个电子币）。

盛乐公司会员发展采用双轨制，即按盛乐公司规定，每个会员作为一个原点，每个原点只能发展两条线（左区、右区），然后以金字塔的形式不断复制下线。其中规定上线介绍发展下线，其直接上线获得所推荐下线会员缴纳会费的40%-50%的推荐奖，见点奖和所谓的公司股票赠送等奖励，鼓励会员拉人头、建网点，以额外的报单提成（3%）作奖励。

## 78、摩根币

JPMCOIN 摩根币诞生于2014年11月1日，全球同步运行。是一种无需中央机构，交易转账方不依赖信任机制的点对点电子货币。

收益模式，大约为以下两种：静态收益，来源于所谓的“云矿机”虚拟机器，投资者投入1000元可购买一台虚拟机器（即一个账号），一台云矿机的寿命为200天。这台虚拟机器到手后，每天可产生10个摩根币，每个摩根币价值1元。其中的6.5个摩根币可以提现，另外的3.5个进入账户中。账户中攒够1000个摩根币就可以购买云矿机或者交易给别的投资者。

动态收益是每推荐第一名玩家，可拿一代玩家每日产能的10%，推荐第二名玩家，可拿二代玩家每日产能的10%，以此类推，推荐10人，可拿10代会员每日产能的10%，10000封顶，也就是所谓的日进万金。

CHAINDD  
链得得

## 79、贝塔币

在“摩根币”被举报为传销币后，2015年11月15日，Jpmcoin摩根币系统正式更名成Betacoin贝塔币，并进入中国虚拟货币市场。

经营模式仍与摩根币类似，利用微信朋友圈进行欺诈，大都从亲戚朋友入手，宣传高回报、发鸡汤文，编织发财致富梦，打着虚拟货币和静态受益的幌子，主要目的就是拉人头加入，吸引大量群众成为贝塔币的会员。

## 80、世通元

2012年年底，叶影彤经介绍加入“IPC国际集团”网络传销，随后发展了贵港市覃塘区三里镇的谢某为下线。

从2012年年底开始，谢某以推销“IPC国际集团”B计划、珠宝计划项目为名，投资“世通元”等虚拟货币，以只要入股18870元或16900元后即可每月获得高额分红为诱饵，在覃塘区大力发展他人加入“IPC国际集团”网络传销，并以直接推荐一人加入可获得960元提成，推荐人再推荐他人加入可获得16元的领导奖作为计酬依据，形成上下线层级关系。

至2014年9月份，谢某在覃塘区直接或间接发展多人参与了“IPC国际集团”网络传销，同时转移大量的传销资金。至案发时止，叶影彤发展的直接或间接下线累计超过三十人且层级在三级以上。

CHAINDD  
链得得

## 81、GSM

聚宝金融集团（英文简称：GSM）在2015年4月横空出世，自称注册于巴拿马、总部设在芝加哥，海外注册资本高达10亿美元的大型外汇投资企业，并且获得了澳大利亚证券投资委员会（ASIC）的金融服务牌照。

其承诺的回报率极其高，仅以最低投资额2000美元为例，投资者在18个月内，可以获得每个月8%的回报，发展下线可以获得另外8%的提成，每月再获得至少5%的交易利率回报，而等级越高，回报率也会越高。如果投资额为第三等级的10000美元，在18个月后，其回报率达到了600%。

但仅仅在一年后，“聚宝金融”人间蒸发，其涉及的金额达到400亿元。

CHAINDD  
链得得

## 82、20世纪福克斯

这个传销案是典型的假借国外公司之名，忽悠国内投资者。

2014年12月9日，互联网上有一家自称为“20世纪福克斯环球影业投资集团”的公司，面向社会发行一种“影视文化资产包”，对外宣称这是一种文化艺术品的金融衍生品，是基金和股票的结合体，投资者可通过投资影视作品资产包来获取增值分红收益。

其经营模式为：通过给予分层提成2%、5%的传销模式来拉人头，资产包设定为3个级别，3000美元、10000美元、50000美元，相对应人民币大约为2万元，6.5万元，32.5万，投资期限设定为100天，200天，一年，相对应收益分别为17%，50%，100%，

为增加可行度，他们还为每名投资人办理了一个影业投资专用U盾，在该公司网页上即可查询自己个人的收益情况，历时一年，大约有四五百人上当受骗，涉案资金达3000万元以上。

CHAINDD  
链得得

## 83、YTC

YTC来源于马来西亚，其自称隶属BCM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公司的名字叫BCM (BLUE CHIP MARKET意即蓝筹股市场)，其母公司是香港银泰金融控股集团。

其宣传称有应用商城，有电子钱包，点对点交易，平台跟挖矿系统互转，挖矿达到一定数量上源币网(已对接)注册免费赠送矿机一台，直接分享会员获5%的算力分红(推荐微型矿机者直接分享获2%)

但本质还是主靠动态收益的“拉人头”传销模式，具体如下：

“ 有应用商城，有电子钱包，点对点交易，平台跟挖矿系统互转，挖矿达到一定数量上源币网(已对接)注册免费赠送矿机一台，直接分享会员获5%的算力分红(推荐微型矿机者直接分享获2%)

铜牌矿主：推荐5会员，工会满30人，公会算力30G,赠初级矿机一台，产币105枚

银牌矿主：推荐3名铜牌的银牌会员，公会算力100G，赠中型矿机一台，产币550枚

金牌矿主：推荐3名银牌会员的高级矿主，公会算力500G，赠高级矿机一台，产币1150枚

铂牌矿主：推荐3名高级会员的金牌矿主，公会算力1000G，赠超级矿机一台，产币2400枚

钻石牌矿主：推荐3名铂牌矿主，公会算力3000G，赠巨型矿机一台，产币6250枚 推荐3名铂金矿主，赠云级矿机，产币13000枚！ ”



CHAINDD  
链得得

## 84、万福币

这也是一起传销团队多次作案的事件。

2014年，美籍华人刘某创办美国未来城，总部设在美国洛杉矶。该公司通过互联网销售虚拟数字货币为名，专门针对华人进行传销诈骗活动。

2014年4月，刘某、裴某、闫某等三人以销售虚拟数字货币“网络黄金”为名进行网络传销活动，在中国大陆发展会员几十万人；

2015年8月，三人因利益分配不均分道扬镳后，刘某又和重庆人冉启均合作在中国大陆地区开展美国未来城虚拟数字货币“天合积分”传销活动。

2016年3月5日，刘某又启动虚拟数字货币“万福币”传销项目，截止至2016年4月27日公安机关查获为止，不到两个月时间，该传销项目就吸纳会员13万余人，疯狂收取传销资金近20亿人民币。

CHAINDD  
链得得



## 85、易币

易币的始作俑者是俞某某及其“浙江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2016年3月22日，他们专门成立浙江国富易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做市场推广。公司均设在永康总部中心，以假借上市公司为支撑。其对外宣传，中国网超项目是经过全国电子商务应用人才培训工程办公室的授权，是一项受中央五部委委托的民生工程，“易币”是中国自行创立的第一种数字货币。

“易币”所谓的收益主要有两种，一种是静态收益，即公开承诺“易币”只涨不跌，每天增值1.5%，每周释放5%的“易币”。另一种是动态受益，主要是指推荐他人加入，就可以按照投资额计算获得直推奖10%、级差奖10%至80%、平级奖0.5%至1%的奖励。

CHAINDD  
链得得

## 86、龙币

龙币（简称：DT）是由DragonEx发行的一种基于以太坊ERC20标准的代币，每一枚在平台存放的龙币均享有项目分红权。2018年5月，中国反传销志愿者联盟曝光“龙币”涉嫌传销式集资诈骗方式，指其模式的奖金制度和禁止传销条例有冲突，违反国务院令第444号第七条，具体奖励机制如下：

### 4、龙币分配机制

平台每天会对“矿工”挖矿情况进行统计，统计周期为当日0:00:00-23:59:59；每次智能合约释放龙币后，平台将按照统计数据，于次日分配新发行的龙币至对应“矿工”账户。

“矿工”通过交易行为挖取龙币，但挖出的龙币并非100%归矿工所有，其中：

#### ①“矿工”分得30%的龙币奖励

“矿工”龙币奖励公式：

个人挖矿所得的龙币=当天个人总交易额/当天平台总交易额\*当天发行的龙币数量\*30%

当天个人总交易额=当天个人在所有交易市场每笔订单成交额的USDT折算值之和①

当天平台总交易额=当天平台在所有交易市场每笔订单成交额的USDT折算值之和

#### ②市场经纪人分得20%龙币奖励。

（市场经纪人：“矿工”A在注册时若使用了用户B的邀请链接，则B为A的市场经纪人）

经纪人龙币奖励公式：

A分得的龙币=B当天总交易额/当天平台总交易额\*当天发行的龙币数量\*20%



## 87、中天币

2017年2月，刘元君伙同李俊易、丁海波、李祥华等10人，在互联网上开辟网站，组织团队通过线上、线下推广“兴中天互助平台”方式发展会员，以“投资返利、拉人返利”的形式，在全国范围内大肆开展传销活动。

经营方式主要有4种：一是以“慈善”“互助”“精准扶贫”为噱头进行虚假宣传，采取“拉人头”的方式发展会员，从事传销活动；

二是以要求会员购买激活码、中天币为主要获利手段，参与会员通过本金返息及获得推荐奖励获利；

三是所谓的“官方网站”公司注册地及网站主服务器均在境外，并经常更换网址，一般很难追踪定位；

四是伪造公司信息，主打养生食品概念产品，以高额返利为诱饵，利用多种渠道，急速扩张会员数量。

截止2017年7月，该案涉及全国31个省、市、自治区及港澳台地区，涉及群众18万人，涉案金额82.7亿元。

## 88、 DGC共享币

一个包装的高大上的传销币项目，谎称来自韩国，是韩国皇室的后人操盘的，还跟三星公司有关联，2016年大肆通过微信进行宣传，高利率的诱惑欺骗不少中老年人入局。

### DGC共享币的静态分割收益是多少？

DGC数字货币全称为DiGitCoin，是继比特币和莱特币之后真正的开源数字虚拟货币，由美国Auto-Net,Inc总公司运营，它在韩国的前称为sharecoin（已在韩国落地流通），2015年12月10日在中国开启全球启动大会正式更名为DiGitCoin(简称DGC)，它有两大特点，去中心化和开源代码，就像人民币一样，每张有不同的代码，DGC共享币是为克服比特币的缺点而成立的数字加密货币，它的安保系数是三星最先进的军工技术，是比特币的安保系数三倍以上，是当今世界上最安全的数字加密资产

投资1000美金，成为二星会员，折合人民币6500元。十次拆分后最低收益:

1000美金购币40%，即2000枚。从1月4号起，公司赠送5%。可以多得币100枚，即2100枚。

这是按公司二星级别切割（1000美金投资静态收益）。

第一次:2100×2=4200

第二次:4200×2=8400

第三次:8400×2=16800

第四次:16800×2=33600

第五次:33600×2=67200

第六次:67200×2=134400

第七次:134400×2=268800

第八次:268800×2=537600

第九次:537600×2=1075200

第十次:1075200×2=2150400枚

这是按公司二星级别切割。

按最低价，发行价0.2美金

2150400×0.2=430080美金。

430080×6.5=2795520元

投资6500元，十次切割后收益1024倍。(人民币和美元汇率按1:6.5)最低投资100美金650人民币

DGC共享数字货币 版权所有  
0035789660

Powered by CloudDream

## 89、海纳币

2015年一家名为广东省财富海纳(集团)的虚拟货币正开始起盘，该公司宣称其旗下有多家分公司，可谓实力雄厚。而该项目是一个新的理财平台，是一个没有输家的真正财富创造平台。其收益也分为静态收益和动态收益两种。

静态收益为投资600元到60000元不等，级别分为菜鸟、屌丝、白领、土豪、企业家五个级别，投资越多则级别越高，回报也越多。

动态收入是其亮点，按级别不同每发展一个下线会得到不同比例的推荐奖。随着人数的叠加，还会有合作奖、共赢奖等你来拿。

## 90、赫尔币

“赫尔币”原本是英国赫尔市推出的一种虚拟数字货币，但是它没有进入中国。国内的“赫尔币”其实是一场网络传销骗局。

此类虚拟货币的收益模式，一般都分为静态收益和动态收益。所谓静态收益就是虚拟货币自身不断升值所带来的收益。

而“赫尔币”的动态收益，除了推广的所谓10%“直推奖”，还有根据投资者每一次“报单”，也就是每一笔投资金额的大小，进行抽成的1%到3%的报单奖。具体来说，一万元可以抽成1%，三万抽成2%，五万抽成3%。

## 91、黑石币

2014年，黑石币假借美国黑石集团之名，自称是发行的第一枚网络虚拟货币，2015年11月底进入中国市场。

其经营模式如下，静态收益：500元一台云矿机，每天产20个金币（一个金币等于1块钱人民币），其中8个称金种子是自动复投的，累积到500个时，系统又自动增加一台云矿机那就有2台云矿机，2台每天分红40个币，以此类推。

动态收益是最大收入来源，每推荐一个人，系统就奖励150金币。推荐第一名玩家，可拿一代玩家每日产能的10%，推荐第二名玩家，可拿二代玩家每日产能的10%；以此类推，推荐10人，可拿1-5代会员每日产能的10%，5-10代会员每日产能的5%

CHAINDD  
链得得

## 92、开普币

开普币最早出现在2015年7月，1开普币兑0.73美分。短短半年时间上涨了146倍。自称在全球40多个国家同步推广和交易，并保证在未来的几年，开普币预计上涨几百乃至几千倍。

然后，在2017年开普币即被列入央视资金传销组织名单中。

CHAINDD  
链得得

CHAINDD  
链得得



## 93、开元币

开元币OGC最早出现在2016年，自称开创了虚拟货币的新纪元，凭借着先进的区块链技术，每次交易都能生成新的模块，比比特币更安全，防盗性能绝对一流。

但在2017年开元币也被列入央视资金传销组织名单中，目前未能从公开资料查找到具体经营细节。但中国裁判文书网的多则刑事判决书中有提到：原参与过“开元币”传销模式的成员，后有多数人模仿成立了“恒星币”交易网站，在更名之后，继续采用静态、动态的形式获取非法资金来源。

## 94、可汗币

可汗币自2015年起开始大肆宣传，据称来自韩国，英文名为khancoin。由韩国虚拟货币交易所所长赵贤夏研发，公司承诺在一年内可以增长80到100倍，五年1000倍左右。

经营模式依旧是静态和动态收益结合，充值1000美元给8020元的可汗币，3000美元给24560元的可汗币；每拉进一位新成员就奖励10%，总共分为7个级别，拉进的人越多，赚取的越多。



## 95、贝格邦BGB

美国贝格邦(BGB)股权证券私募集团，据称是众筹股权+虚拟币+商城颠覆马云，比尔盖茨，巴菲特的新模式，发行400万原始币，其中0.5元一个，投入最低1000元，最高3万元，日息最高1.5%

CHAINDD  
链得得

CHAINDD  
链得得

## 96、麦格币

2016年1月，徐怀在国内发起投资虚拟货币“麦格币”，依托HTTP://AUGOLDCAPITAL.NET网站，要求他人购买500、3000、10000不等的麦格币（开盘时每麦格币3元人民币）租赁其“矿机”获得加入资格，成为小矿机、中矿机、大矿机会员并取得该平台网站的会员账号，获得静态收益的同时取得发展其他人员加入的资格。

而后按照每名会员名下排列两个下线为其左右两个区的方式组成双轨制团队，由推荐人为被推荐人在自己的下线安排位置，形成上下层级关系，直接或者间接以发展人员数量及缴费金额作为返利依据，以投资即有高额回报等宣传口号为诱饵，引诱参加者继续发展他人参加，并骗取财物，扰乱社会经济秩序。

至2016年9月案发，该会员网站注册会员共43132人次，层级在三层以上，其中小矿机会员20360个，中矿机会员7562个，大矿机会员15210个。徐怀利用传销骨干的银行卡为其收取会员缴纳的传销资金达2亿元。

## 97、ITB

“艾特贝”（ITB）网络传销网站于2014年2月28日在互联网上正式开盘营业。

根据“艾特贝”网站相关的升级规定，通过该网站提供的财付通账号交纳相应的会员费，升级为“艾特贝”的星级股东(会员)，成为一星、二星、三星、四星、五星、六星、七星股东；每个级别会员须交纳的会员费分别为：200、800、200、6000、12000、21000、30000元；星级会员需要再升级的时候，可以补差价升级到自己想要的星级会员；星级会员交纳的会员费，200元为一单，获得红利积分2个。

按照七个不同级别，分别按10%、15%、20%、25%、30%、35%、40%获得“艾特贝”公司的电子币，剩余的会员费按照公司的奖励计划回馈给会员作为奖励。

CHAINDD  
链得得

## 98、 ROC

2013年8月，姚某某经介绍加入“ROC亿万富豪俱乐部”，成为该网站的注册会员。

该网站宣称“ROC”成立于2006年，总部位于瑞士，由19位亿万富豪组成，投资赛车、石油、金融期货等诸多行业，所获得的大部分收益通过财富分交易系统拉升财富分价值回馈给会员。

网络俱乐部要求加入者一次性缴纳人民币7000元、21000元、56000元分别获得金卡、铂金卡、钻石卡会员资格，会员通过每天点击“ROC”网站抽奖（中奖率为100%），奖金为投入资金的1%，连续抽奖50天并获得相应数额的电子币，剩余50%的注册资金网站系统自动将其作为内部股配送给会员（宣称每年最低升值2倍）。

另外注册会员通过介绍新会员加入形成上下线层级关系，并根据下线缴纳的费用、发展的人数可获得相应的直推奖（10%）、拓展奖（10%）、见点奖（1%）等奖励，其发展会员所获返利以“电子币”形式累加于会员账户中。

## 99、SMI

2007年5月，新加坡籍华人黄彦清成立SMI投资理财科技网络公司（网址www.smicap.com）。2012年12月更名为“Finnciti游戏网站”（中文名称：城市建设模拟游戏网站，网址www.finnciti.com）。

“FCT”公司及其网络平台无任何实体经营活动，以“投资理财”、“网络游戏”、“扶平”、“养老”、“共同富裕”等口号向公众宣传，以设置各种奖励为诱饵，在我国境内通过网络宣传、讲课、介绍等方式不断发展下线，要求新会员加入必须经老会员推荐，并通过老会员缴纳资金购买PIN码才能注册，并按照每一名会员的下线分两区，且两区要保持平衡的固定顺序组成层级，直接或间接成为上下线关系，以发展下线可获得8%奖励引诱参加者继续发展他人参加，骗取钱财，并通过出售电子积分EP的方式获利。

该传销组织注册户口（ID号）分为六个级别，分别为100、200、500、1000、2000、5000美元，会员根据购买不同级别的户口，获得相应的“机器人”，系统设定直推奖、平衡奖（对碰奖）、领导奖、永久分红奖等形式，将提成自动分发给会员。

## 100、MMM

2015年5月，黎某加入MMM金融互助平台，通过微信对MMM金融互助平台进行宣传，以先帮助他人，再获得他人的帮助作为幌子，引诱他人加入MMM金融互助平台，成为MMM金融互助平台成员。

MMM金融互助平台以黎某所发展的成员的投资额的10%作为推荐奖，以黎某所发展的成员的投资额的5%作为管理奖。截止2016年8月，仅黎某组织内部参与传销活动人员达30多人且层级在三级以上。

(注：报告内容来源于中国裁判文书网、中国反传销志愿者联盟网、搜狐、新浪博客、百度知道等公开信息，首发于链得得App)



链得得 CHAINDD

### 得区块链者得天下

权威、专业的全球区块链资讯和金融数据平台

扫码下载链得得APP  
随时随地抢鲜掌握区块链行业实时、深度资讯

链得得 CHAINDD

自选 综合 BTC ETH EUR LTC > 三

BTC-链得得指数	ETH-链得得指数
¥43433.73	¥3370.75
\$6794.24	\$535.80
+1.02%	+2.14%

涨幅榜 跌幅榜

币种	当前价格	涨幅
OMG/USDT	¥81.72	+36.20%
ZB	\$12.39	